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等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，董事胡少苑、刘敏东、顾友良、王立新、徐炜，独立董事李定安、谢克人、叶东文出席会议。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.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016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8月29日